

昌吉市阿什里哈萨克族乡

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含阿什里村村庄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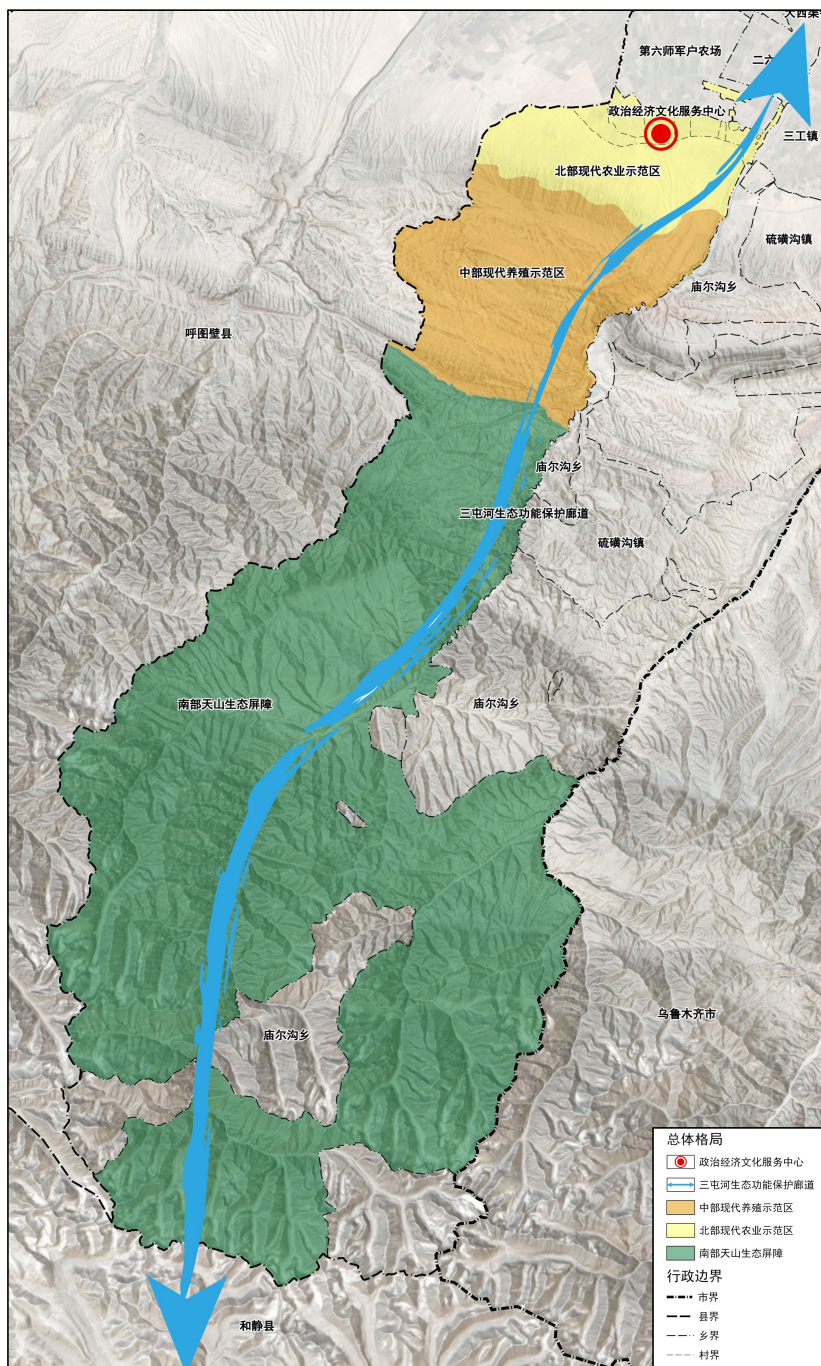
草案公示

形成“一核、一廊、三片区”的空间格局

□ **一核：**阿什里哈萨克族乡政府驻地为主的政治经济文化服务中心

□ **一廊：**三屯河生态功能保护廊道

□ **三片区：**北部现代农业种植区、中部现代养殖示范区、南部天山生态屏障功能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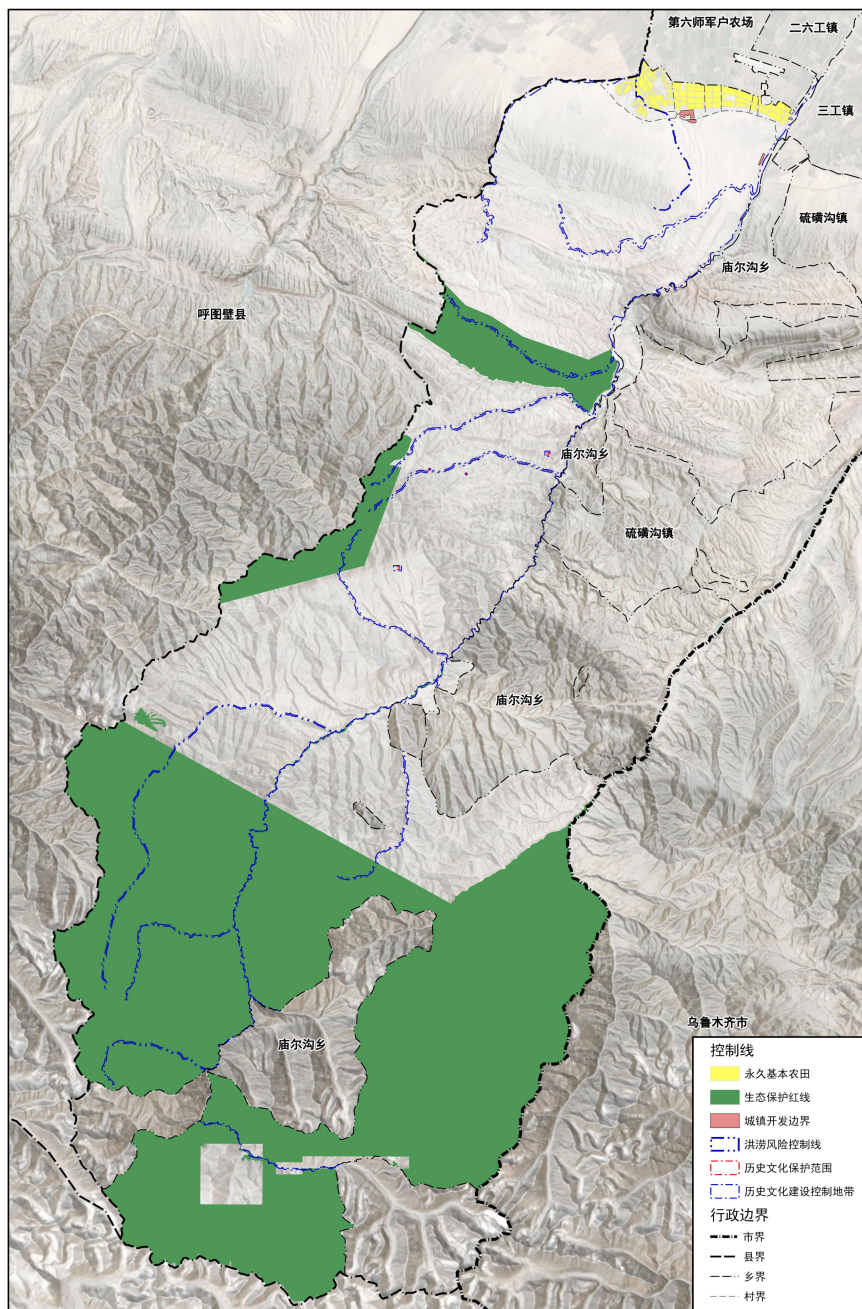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规划图

严格落实上位规划划定的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生态保护红线和城镇开发边界，落实“三区三线”划定成果。

规划至2035年，全乡耕地保有量不低于3.21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不少于2.90万亩，分别占全乡国土总面积的1.02%、0.92%。

规划至2035年，全乡生态保护红线不低于1030.64公顷，占全乡国土总面积的49.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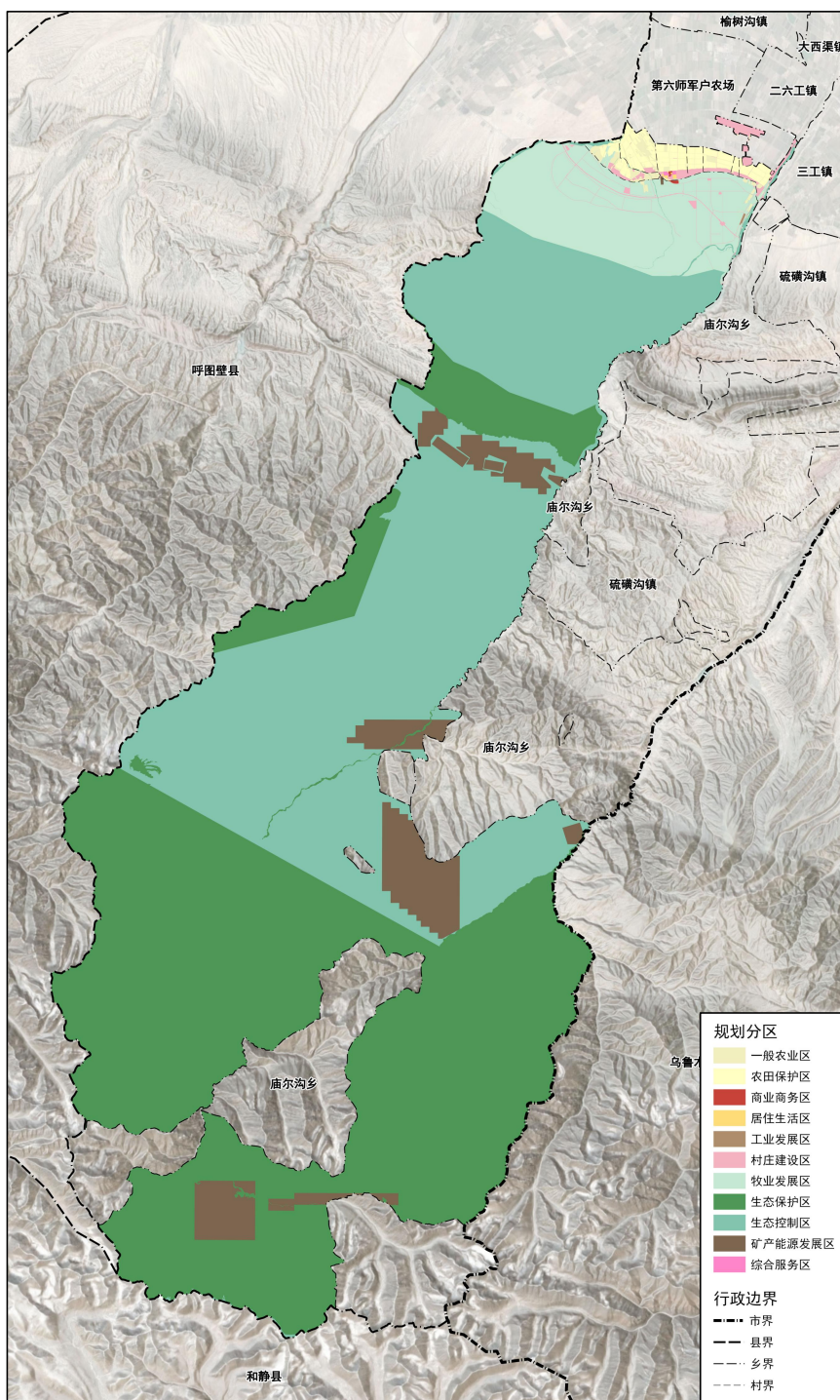
全乡城镇开发边界总面积控制在78.93公顷，占全乡国土总面积的0.04%。



国土空间控制线规划图

规划分区与用途管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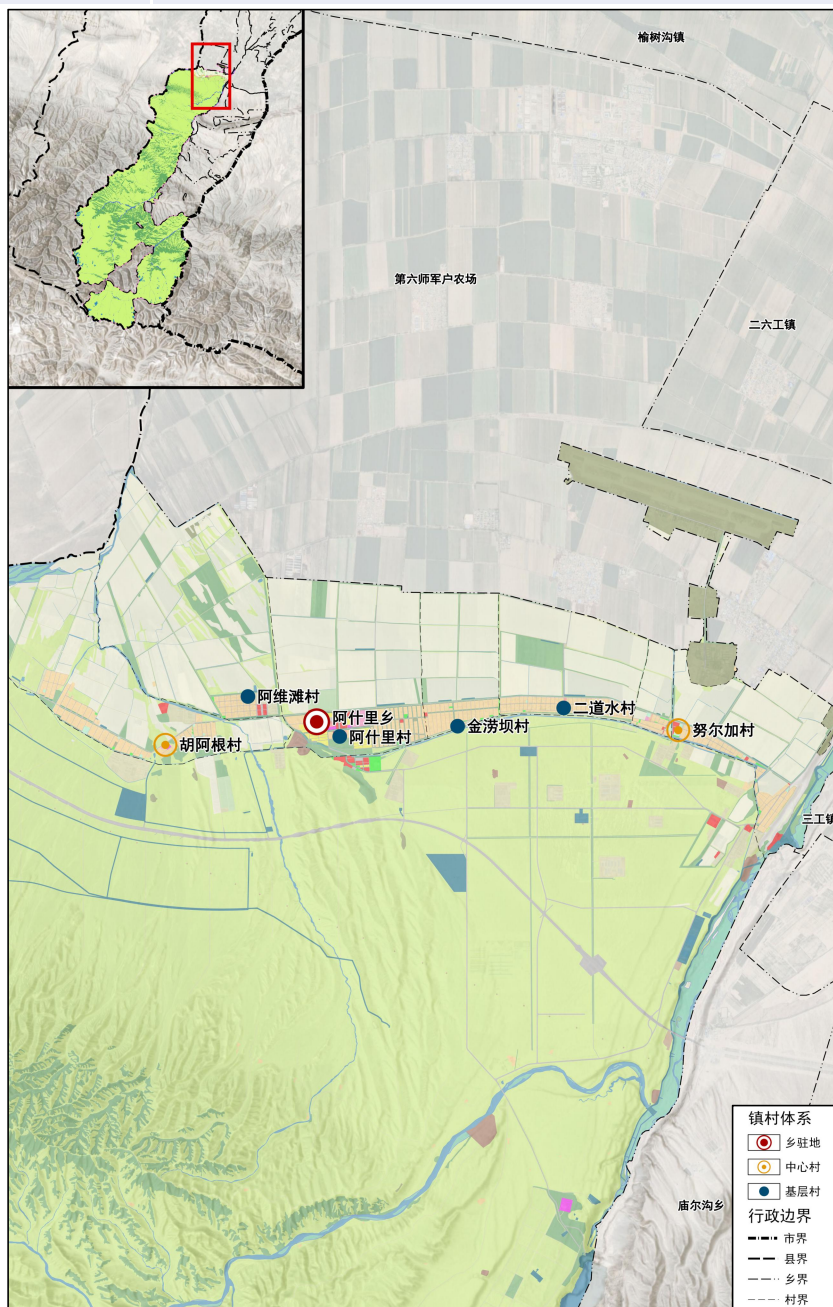
落实上级规划下达的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和城镇开发边界，以国土空间的保护与保留、开发和利用两大管控属性为基础合理配置空间资源，将阿什里哈萨克族乡全域细分为生态保护区、生态控制区、农田保护区、城镇发展区、乡村发展区、矿产能源发展区六类一级分区。



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村庄规划编制技术规程》(试行)为依据, 紧密围绕乡村振兴战略格局, 综合考量阿什里哈萨克族乡各行政村的区位条件、人口特征、发展基础与特色资源等要素, 对其村庄进行分类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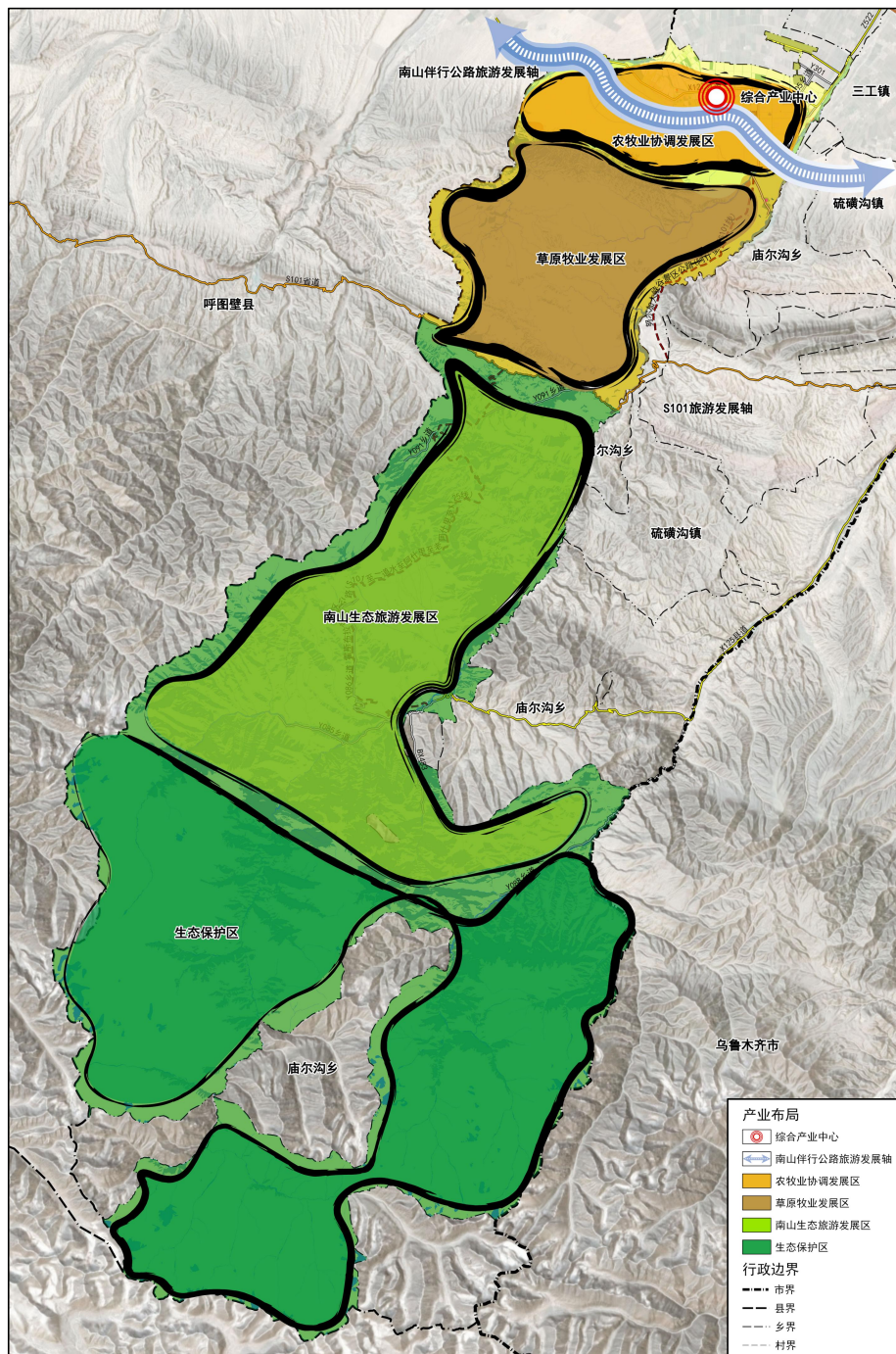
类型	村庄名称
集聚提升类	阿什里村、胡阿根村、努尔加村
稳步改善类	二道水村(红沟村)、金涝坝村、阿维滩村



乡域村庄居民点体系布局规划图

规划形成“一心、一轴、三区”的产业空间格局

- 一心：阿什里哈萨克族乡政府驻地的综合服务中心。
- 一轴：以南山伴行公路为轴的旅游发展轴，带动北部区域旅游发展。
- 三区：农牧业协调发展区、草原畜牧业发展区、南山生态旅游发展区、生态保护区。



规划产业空间布局图

构建“三横一纵”的道路交通体系

落实上位规划重大交通设施，协调交通廊道和城镇空间格局，强化内外交通衔接，提升农村公路网条件，构建内外畅达、层次分明、服务高效的乡域综合交通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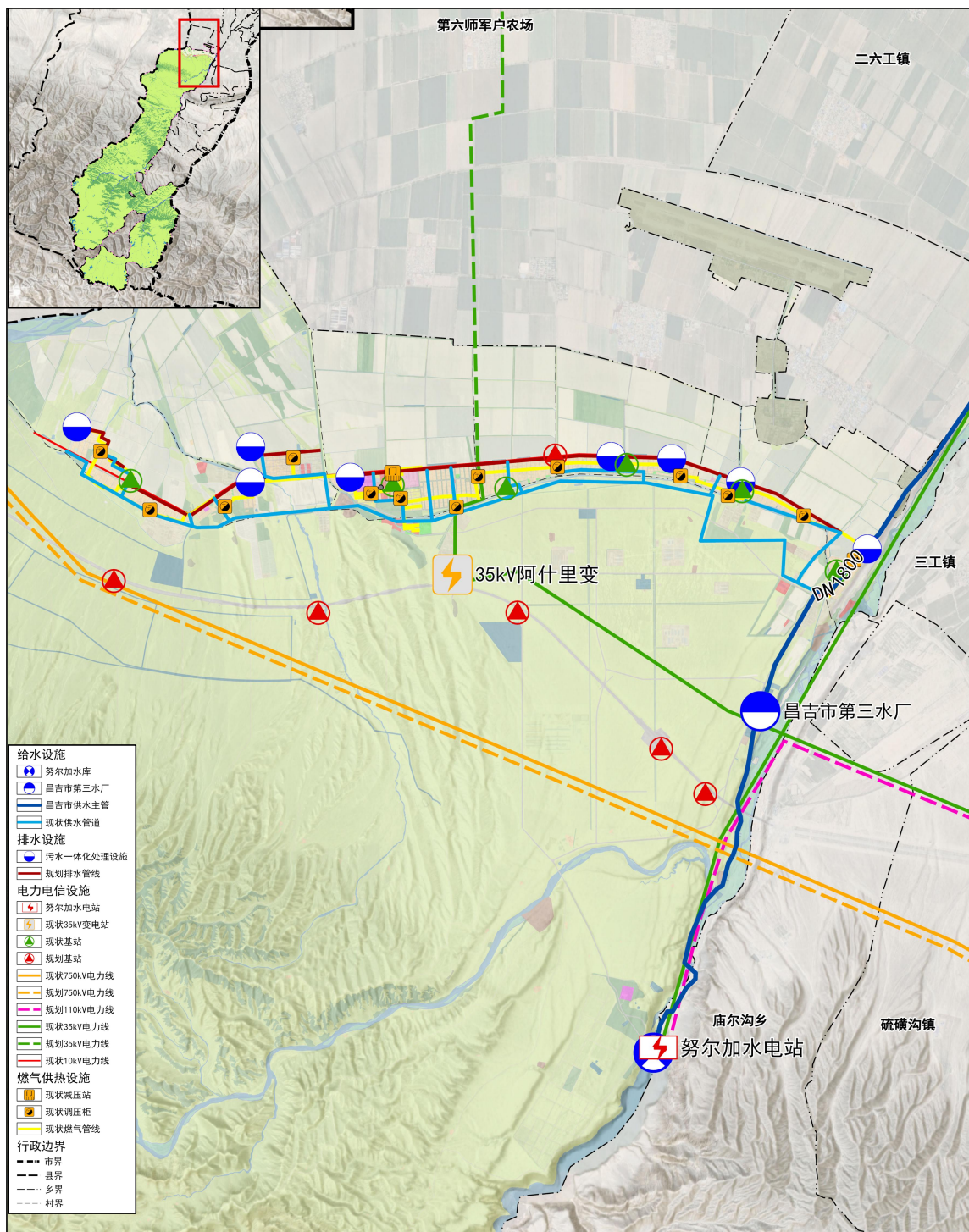
□ **三横**：主要以连接东西方向为主的对外交通，分别为县道X127、南山伴行公路、省道S101。

□ **一纵**：主要以两条规划道路构成：努尔加大峡谷景区公路(连接县道X127至S101线)、霍斯布拉克景区公路(S101至二道水至阿什里至老阿什里至X125线)。



乡域综合交通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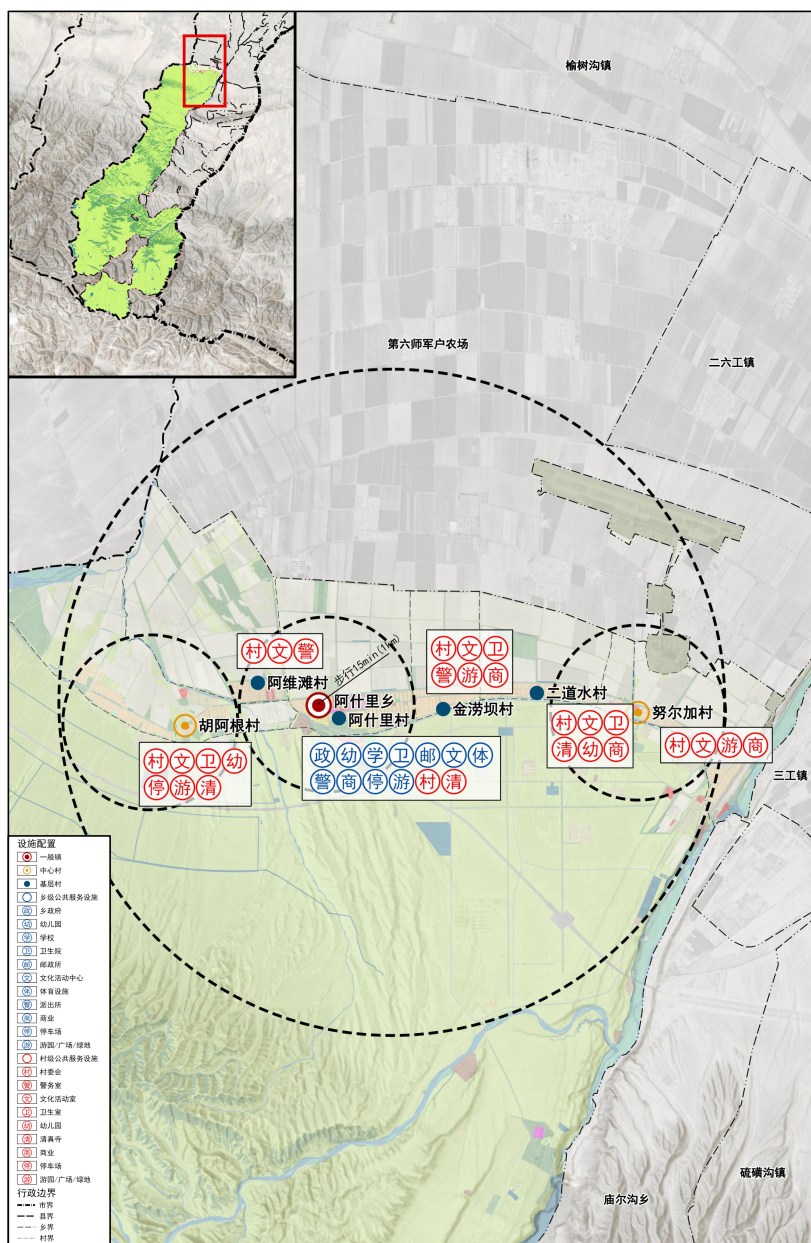
市政设施：加快乡域供水、排水、电力、电讯、供热、燃气、垃圾收集处理、公共厕所、生活照明等民生工程建设。近期实现乡域居民点供水、排水、电力、电讯、供热、燃气等设施建设全覆盖，至2035年期间，保障所有基础设施安全运行，构建环境友好的市政环卫体系。



按照城乡统筹发展、兼顾公平与效率、基础保障与品质提升并重的原则，构建“10分钟-5分钟”城乡生活圈，完善“乡镇-行政村（社区）”两级公共服务设施配置体系。

乡镇级：以镇政府驻地为核心，配置服务全乡的文教体卫等各类公共服务设施。

行政村级：按两档设置。中心村提升医疗、教育、文化、体育等方面的服务品质，兼顾对周边乡村地区的服务延伸；其他各行政村配置服务本村的村委会、文化活动室、卫生室、养老服务站、健身广场、物流配送点等公共服务设施。



乡域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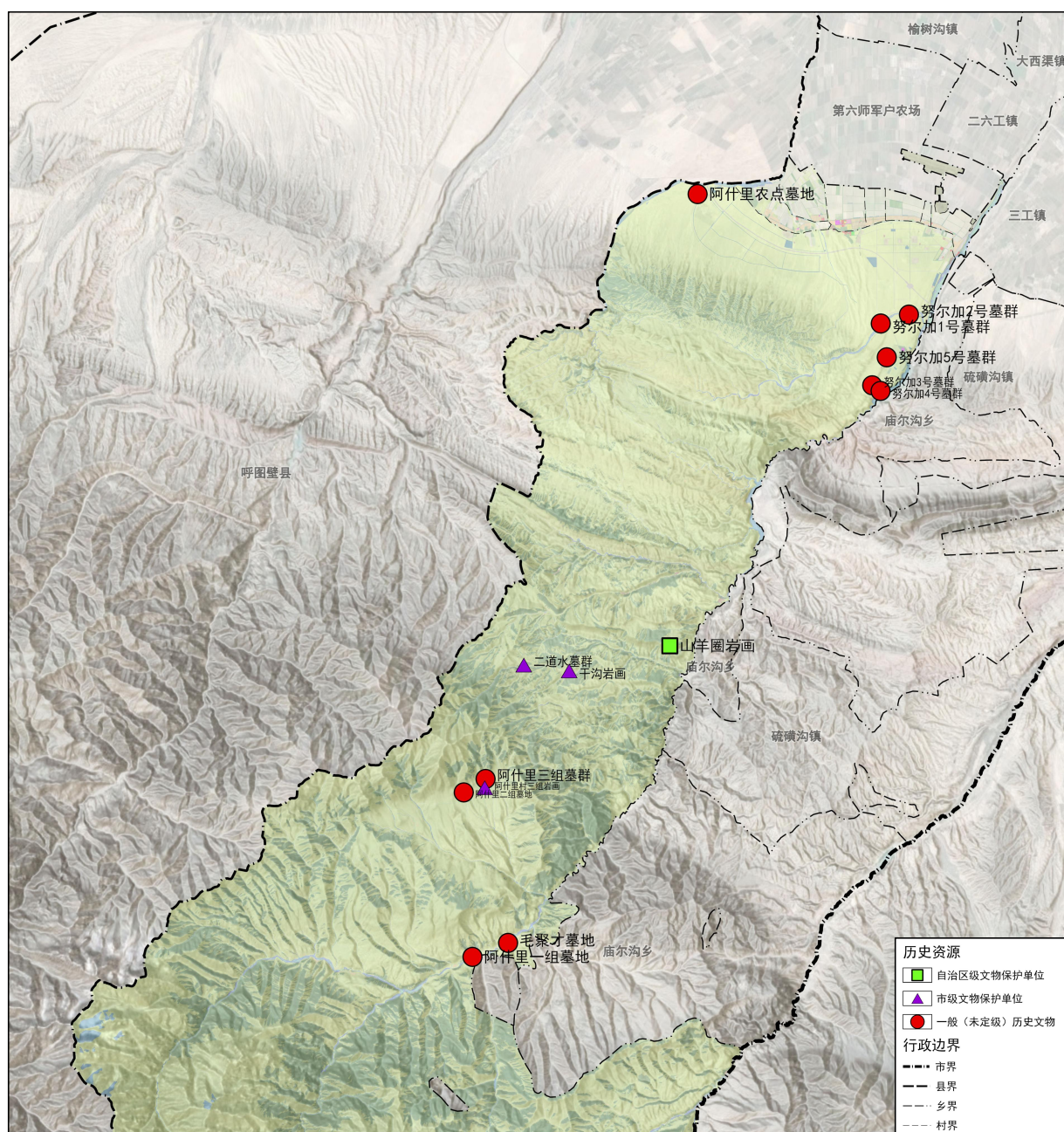
12

历史文化保护

保护自治区级文物保护单位1处山羊圈岩画、市(县)级文物保护单位3处阿什里村三组岩画、二道水墓群、干沟岩画。

文物保护单位根据相关保护规划和文物主管部门要求，划定保护范围8.63公顷和建设控制地带范围42.79公顷进行保护。

根据历史文化保护要求对11处未定级的文物保护单位和和其他保护对象确定保护措施。



乡域历史文化保护规划图

农业空间综合整治修复

推进农用地整理

统筹推进低效林草地和园地整理、高标准农田建设、耕地提质改造、退化土壤改良修复等，在确保耕地数量有效增加、质量有提升、生态有改善的前提下，完善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高耕地质量和连片度。

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

以永久基本农田为基础，优先在粮食生产功能区、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重点开展土地平整、灌排和排水、田间道路、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等工程，着力更新改造农田设施、补齐基础设施短板。

建设空间综合整治修复

开展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充分尊重农民意愿，以村庄为基本单元开展农村建设用地整理，统筹推进农村废弃宅基地、零散宅基地、低效经营性用地、工矿废弃地的拆旧复垦。探索通过整体改造、宅基地置换、集体回购等多种途径，建立宅基地自愿有偿退出和流转机制，盘活利用闲置宅基地，提升土地利用效率，同时改善农村生活环境和基础设施建设。

推动闲置和低效土地利用

结合阿什里哈萨克族乡乡域土地利用实际情况，对土地现状进行调查分析，根据分析结果制定科学的管理制度，并借助法律手段提高土地利用的规范化程度，避免土地闲置或荒废。针对已签订出让合同以及开发不到位或长期未开发的土地，应依法征收或重新处置。在协议收回等传统方式的基础上，灵活采取依法转让、兼并重组、协商共建等方式对闲置低效土地进行处置盘活。

生态空间综合整治修复

推动山水林田湖草综合生态修复

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是一个生命共同体的理念，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按照保护优先、自然恢复的原则，结合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加快推进重要自然生态系统修复。通过优化调整生态用地布局，保护和恢复生态功能，维护生物多样性，提高防御地质灾害的能力，保持自然生态景观，筑牢生态安全屏障。

加强水系生态修复

结合河流沿岸防护林带建设，与观光绿地等各类绿地有机结合，形成阿什里哈萨克族乡沿头屯河带状生态廊道。强化乡域各类入河排污口监管和整治，减少污染物入河。与周边乡镇统筹推进头屯河水系的生态修复。

实施林地生态修复

加强全域林地保护与建设，加大森林抚育力度与优化森林资源结构，修复改造退化林和低效林，逐步采取树种更替、补植补播等造林空间建设，改善林分结构，建立健康稳定的森林生态系统。持续推进造林绿化、各类防护林、水源涵养林建设，继续加强育林工程、生态景观林带建设工程。

实施土壤生态修复和污染防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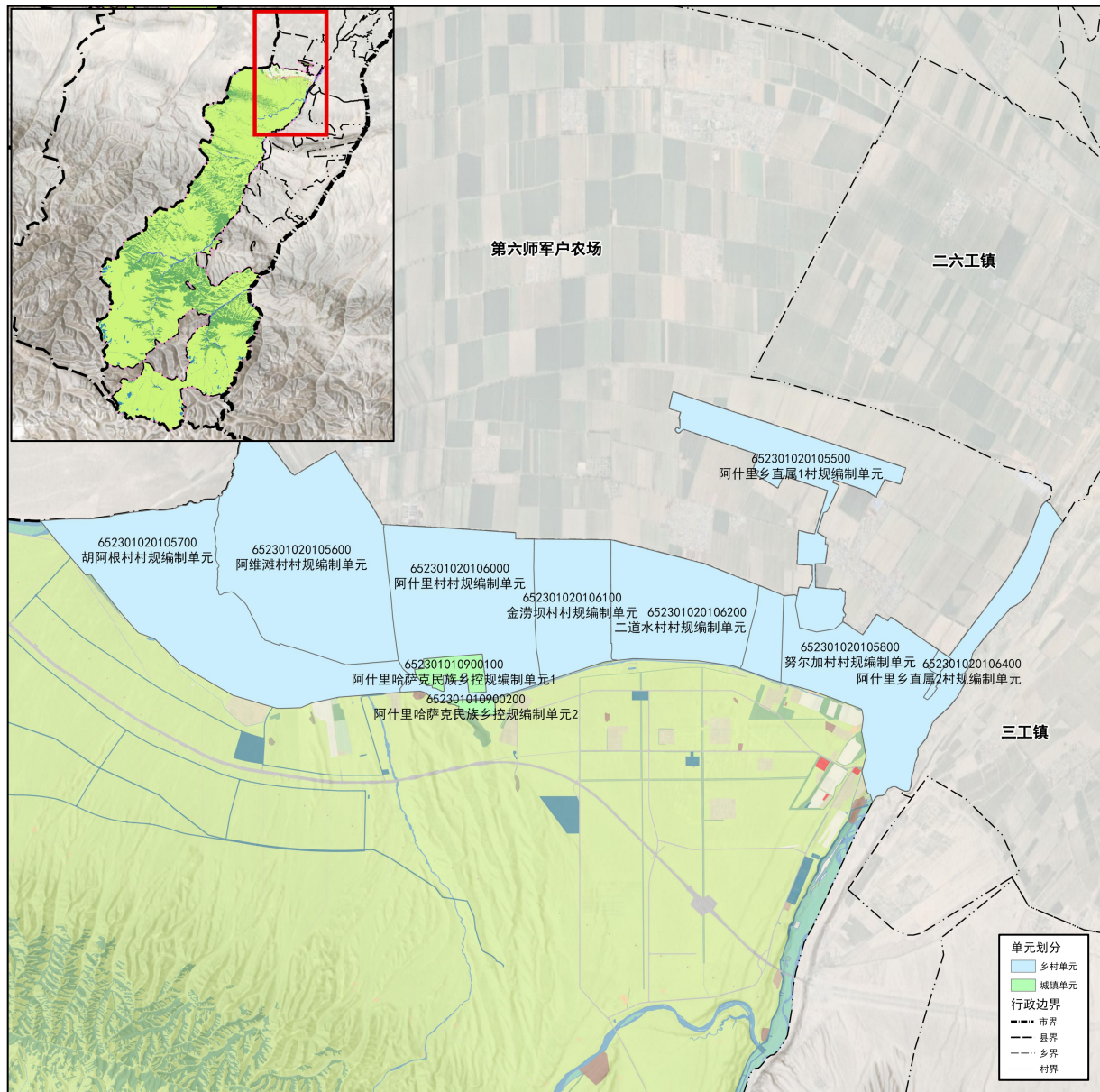
完善土壤污染防治体系，推进土壤污染防治攻坚行动。将周围存在污染源的农用地、用途变更为住宅用地等地块作为土壤环境质量监测重点区域。

推进矿山生态修复

新建、改建、扩建的矿山建设项目，必须严格执行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采取措施物理修复、化学修复和生物修复等多种手段对乡域关闭矿山进行修复，实施矿山边坡、采坑、工业场地综合治理，恢复地形地貌、防治水土污染、提高植被覆盖率，恢复矿区生态环境，加强工矿废弃地复绿利用。

14 详细规划编制单元划分

单元类型	单元类别	单元编号	单元面积（公顷）
城镇单元	其他1	652301010900100	49.91
	其他2	652301010900200	15.01
乡村单元	单个行政村（阿什里哈萨克族乡直属1）	652301020105500	324.57
	单个行政村（阿什里哈萨克族乡直属2）	652301020106400	11.78
	单个行政村（阿维滩村）	652301020105600	817.91
	单个行政村（胡阿根村）	652301020105700	766.37
	单个行政村（努尔加村）	652301020105800	577.10
	单个行政村（阿什里村）	652301020106000	590.00
	单个行政村（金涝坝村）	652301020106100	271.40
单个行政村（二道水村）	652301020106200	466.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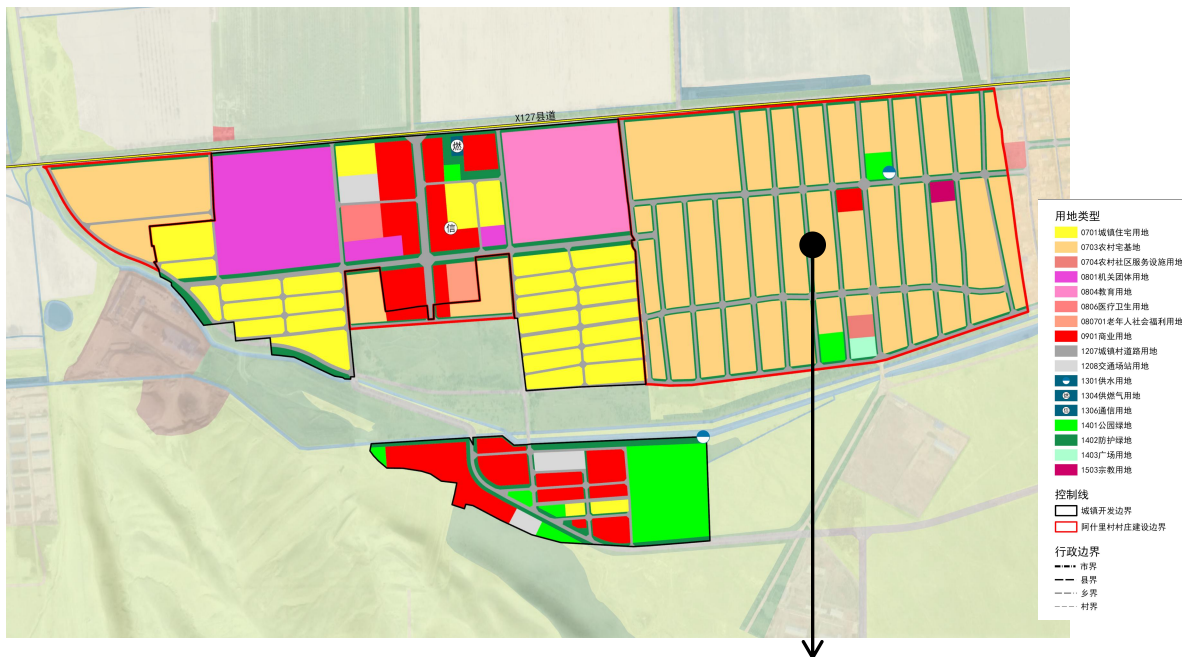


乡域详细规划编制单元划分图

15 乡驻地国土空间用地规划

规划阿什里乡驻地空间发展方向为“向西向南发展，高质生长”。

“向西向南发展”指在道路和市政基础设施、公共服务、产业布局、居住产品开发等多方面向西向南与风情园及滑雪场；“高质生长”借力昌吉市畜牧产业园经济发展带动，快速成长，高质量发展。



01

强化规划传导管控体系

加强乡镇级国土空间规划用途管控，健全乡镇规划指标传导体系，将约束性指标传导至村级，完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要求的编制内容。

02

建立动态评估机制

实施规划日常动态维护，建立一年一体检制度。
规范规划局部调整管理。

03

建立规划实施的监督考核问责制度

健全规划实施监督管理制度，建立规划实施考核问责制度。

04

强化公众参与机制

保障公众对国土空间规划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提升全社会参与规划编制、实施和监督的积极性和能动性。